

2025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预算代码：315001

二〇二六年九月

石家庄市司法局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统筹规划地方立法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参与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制定项目的建议，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政府规章草案制定项目的建议。

（3）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市政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立法解释草案的起草、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立法协调，组织开展政府规章清理工作。

（4）负责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市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市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市政府规章上报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市政府规章的编纂工作；负责组织翻译、审定市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

（5）承担统筹推进石家庄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

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市、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市政府委托，代理由省人民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6）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全市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全市调解工作，负责全市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司法所建设。

（7）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管理石家庄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负责全市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8）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市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市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9）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

规划、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10）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人事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各县（市、区）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司法局	行政单位	全额

我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即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6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61.6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302.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18.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4.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61.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29.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29.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829.98	总计	62	7,829.9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29.98	7,829.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02.35	5,302.35					
20406	司法	5,302.35	5,302.35					
2040601	行政运行	3,370.27	3,37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11	708.1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0.79	230.79					
2040605	普法宣传	154.13	154.1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74.34	274.34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5.25	55.25					
2040610	社区矫正	28.00	2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4.94	34.9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6.52	446.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84	1,01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36	1,012.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2.99	71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46	292.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0	6.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26	16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26	162.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8	97.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28	6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85	28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85	284.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85	284.85					
229	其他支出	1,061.67	1,061.6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29.98	4,836.23	2,993.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02.35	3,370.27	1,932.08			
20406	司法	5,302.35	3,370.27	1,932.08			
2040601	行政运行	3,370.27	3,37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11		708.1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0.79		230.79			
2040605	普法宣传	154.13		154.1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74.34		274.34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5.25		55.25			
2040610	社区矫正	28.00		2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4.94		34.9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6.52		446.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84	1,01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36	1,012.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2.99	71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46	292.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0	6.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26	16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26	162.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8	97.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28	6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85	28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85	284.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85	284.85				
229	其他支出	1,061.67		1,061.6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68.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61.6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302.35	5,302.3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8.84	1,018.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2.26	162.2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4.85	284.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61.67		1,061.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29.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29.98	6,768.31	1,061.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829.98	总计	64	7,829.98	6,768.31	1,061.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68.31	4,836.23	1,932.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02.35	3,370.27	1,932.08
20406	司法	5,302.35	3,370.27	1,932.08
2040601	行政运行	3,370.27	3,370.2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11		708.1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30.79		230.79
2040605	普法宣传	154.13		154.13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74.34		274.34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55.25		55.25
2040610	社区矫正	28.00		28.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4.94		34.9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6.52		446.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8.84	1,018.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36	1,012.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2.99	712.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46	292.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0	6.9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	6.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2.26	162.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26	162.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8	97.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28	64.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85	284.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85	284.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85	284.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30.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52.42	30201	办公费	23.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27.79	30202	印刷费	0.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6.54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5.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7.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2.19	30207	邮电费	96.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0	30208	取暖费	35.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3.4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85	30213	维修（护）费	15.5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1.54	30215	会议费	1.1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0.18	30216	培训费	0.1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4.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73.3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4.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37	30226	劳务费	7.1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4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7.7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63.3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6.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9			
人员经费合计		4,310.75	公用经费合计					525.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1.67	1,061.67		1,061.67	
229	其他支出		1,061.67	1,061.67		1,061.6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1,061.6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1.67	1,061.67		1,061.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2025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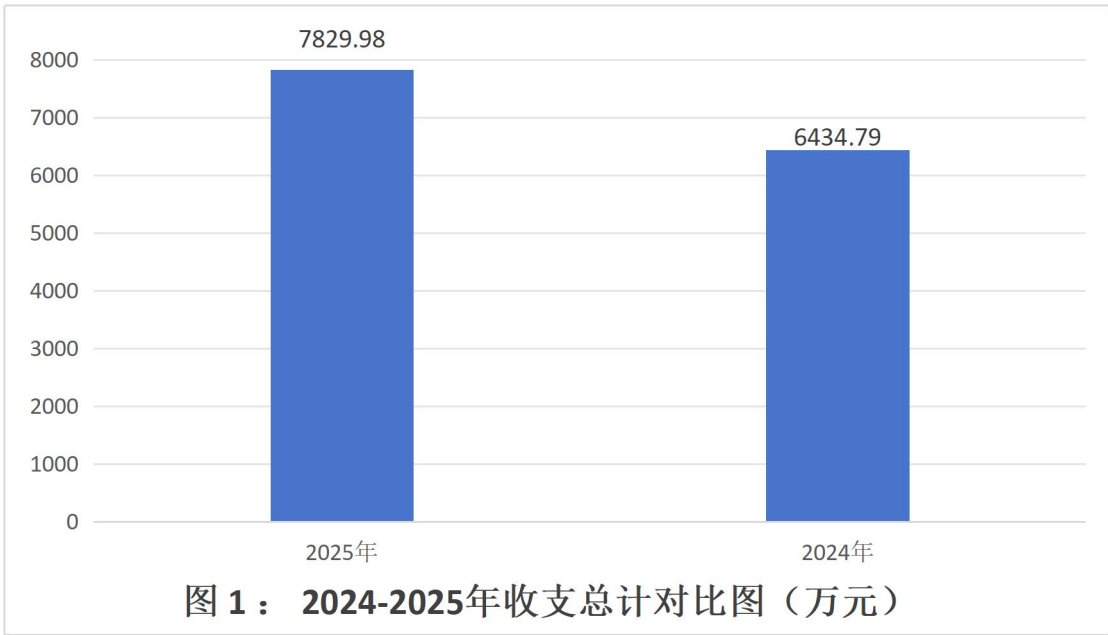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93	10.06	41.40		41.40	3.47	26.93	9.75	16.60		16.60	0.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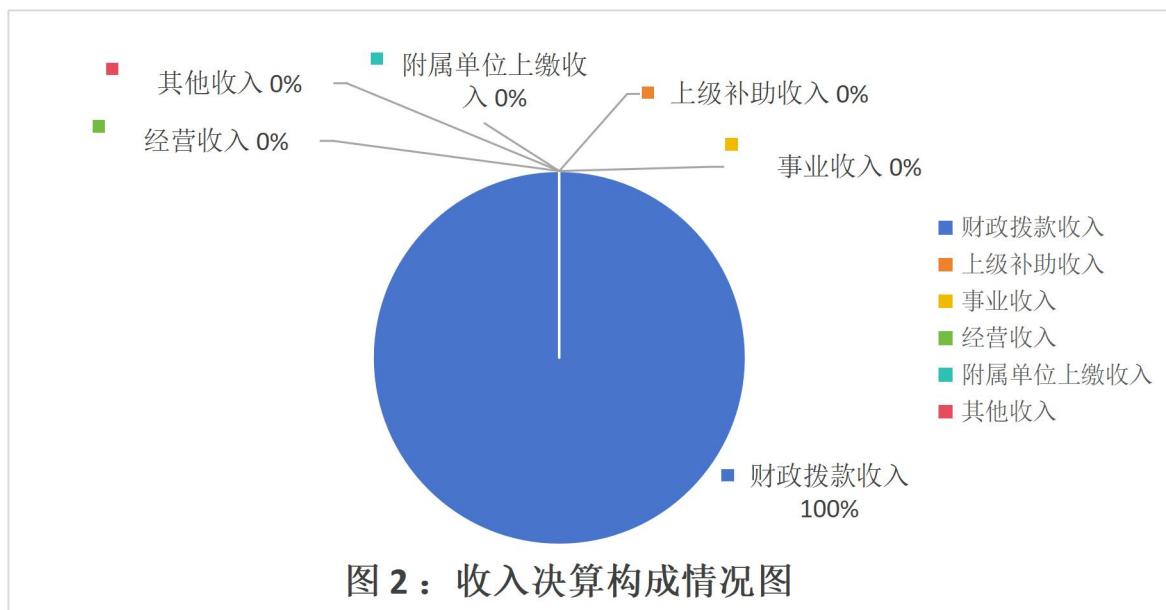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829.98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395.18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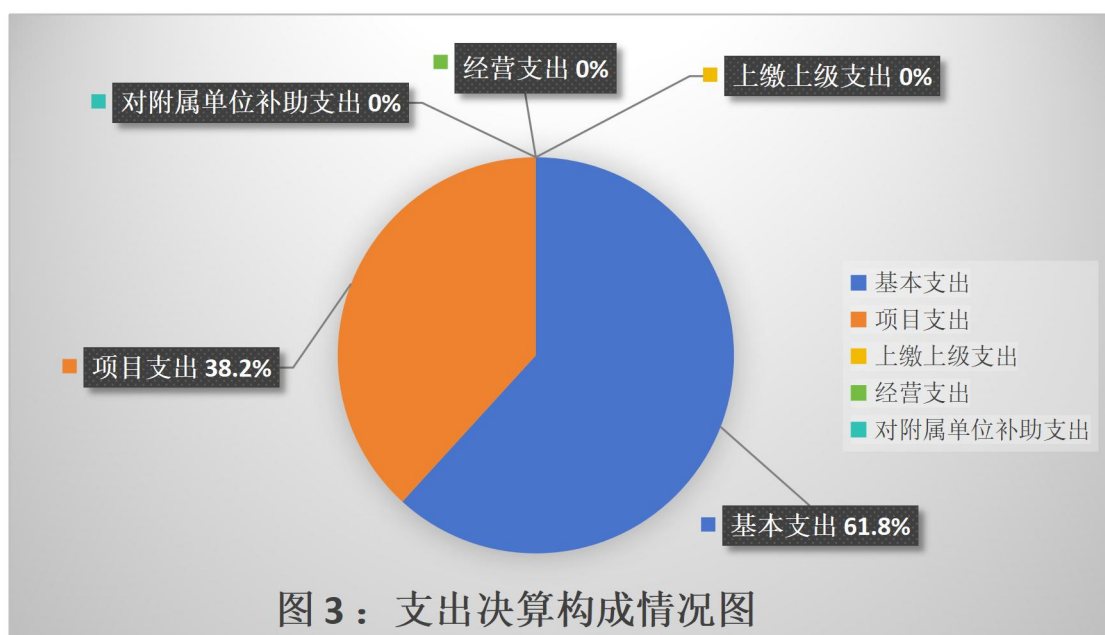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829.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29.9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829.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36.23 万元，占 61.8%；项目支出 2,993.75 万元，占 38.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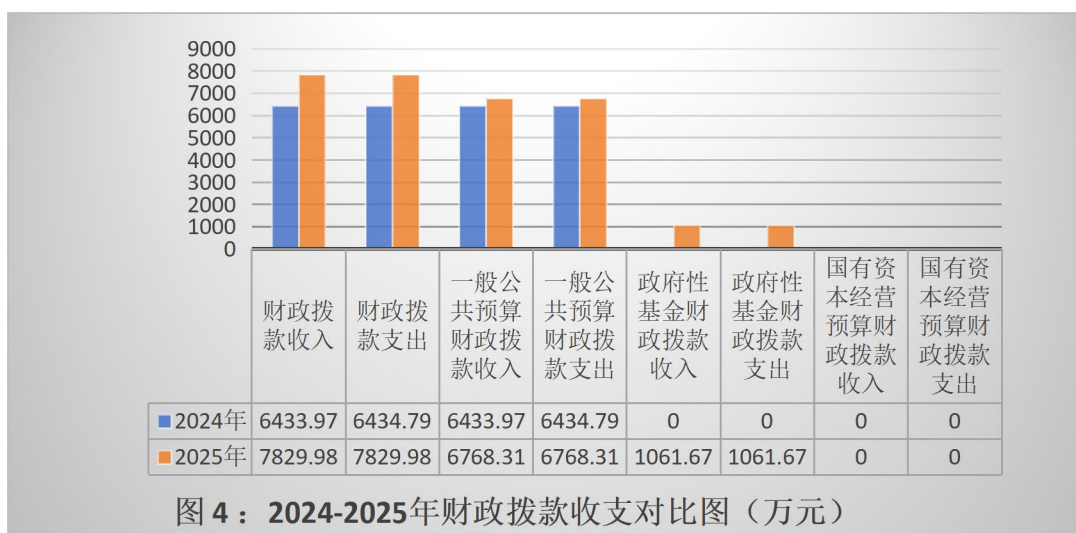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829.9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395.18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829.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96.00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7,829.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95.18 万元，增长 2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768.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4.33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改革，人员增加，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6,768.3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3.51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改革，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61.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1.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本年支出 1,061.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61.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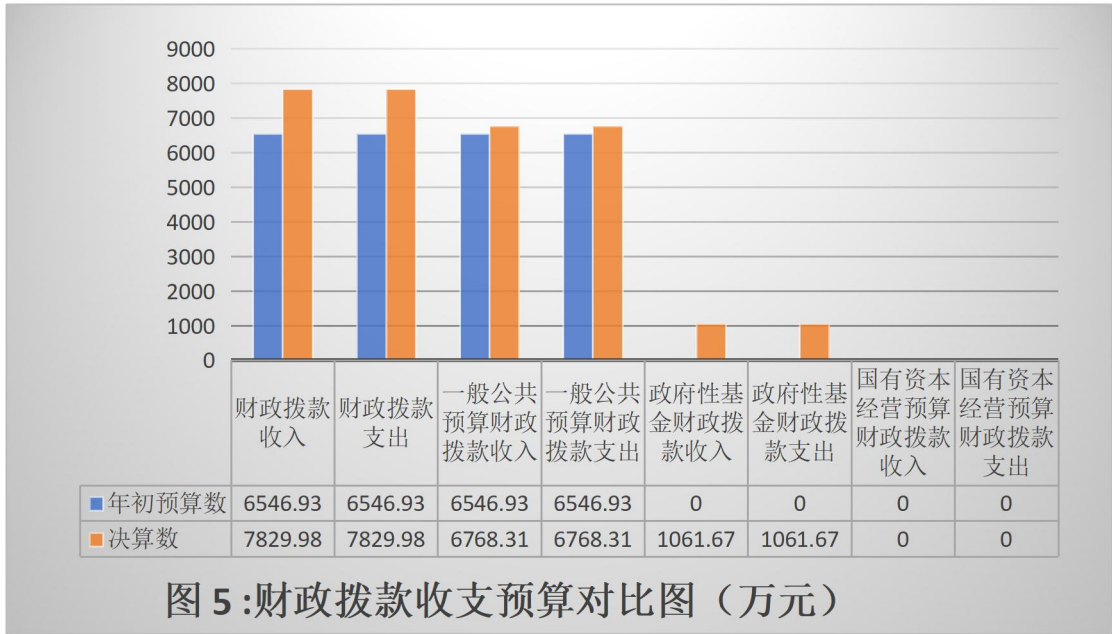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82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83.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7,82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6%，比年初预算增加 1,283.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比年初预算增加 221.38 万元，主要原因行政复议改革，人员增加，经费收入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比年初预算增加 22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改革，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061.67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1,061.67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829.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5,302.35 万元，占 67.7%，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基层司法业务、普法宣传、公共法律服务、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社区矫正、其他司法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18.84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62.26 万元，占 2.1%，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84.85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其他（类）支出 1,061.67 万元，占 13.6%，主要用于解决基建项目债务问题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36.2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310.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25.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较预算减少 28 万元，降低 51%，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节约开支；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8.59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10.06 万元,支出决算 9.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1 万元，降低 3.1%,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节约了费用；较上年增加 9.7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无此项费用。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共 2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1.40 万元，支出决算 16.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1%,较预算减少 24.80 万元，降低 59.9%,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节约成本；较上年减少 1.51 万元，降低 8.3%,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节约了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6.6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4.80 万元，降低 59.9%,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节约成本；较上年减少 1.51 万元，降低 8.3%，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节约了费用。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47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7%。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89 万元，降低 8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35 万元，增长 152.2%,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次增加。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5 批次、42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5.48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41.32 万元，增长 8.5%。主要原因是行政复议改革，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4.1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4.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0.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0.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7%。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车辆购置或报废。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后勤保障。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65.75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0 个，涉及资金 2004.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1061.6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法律援助经费项目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法律援助经费项目及人民调解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律援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援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1.6 万元，执行数为 14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在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中的作用进一步显现，受援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覆盖范围逐步拓展，惠及更多困难群众，群众满意度较高。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2、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

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25 万元,执行数为 55.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圆满完成了 2025 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3、交通事故纠纷调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交通事故纠纷调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8.96 万元,执行数为 48.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化解了道路交通事故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4、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1 万元,执行数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为企业提供优质、精准的免费法律咨询,代理各类案件,维护了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企业满意度达 100%。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5、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4.13 万元,执行数为 15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普法宣传活动,提高了法律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了全民的法治素养。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6、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监督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高了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7、诉调对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诉调对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证了调解的成功率，化解了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因案件本身情况复杂、类型多样、难度大等影响，调解成功率还需进一步提高。今后定期组织调解员学习理论知识，不断提高调解技能，提升调解成功率。

8、安置帮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置帮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教育帮扶，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规范化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健全制度，强化制度执行。

9、行业性专业性综合调解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业性专业性综合调解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

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 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化解了矛盾纠纷，维护了当事人双方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人民调解的社会知名度有待进一步提升；调解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加大业务培训力度提升业务素质，加强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影响力。

10、医患纠纷调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 绩效目标，医患纠纷调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 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9.03 万元，执行数为 59.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化解了矛盾纠纷，维护了医患双方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附绩效自评表如下：

1.法律援助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1.6	到位数:	141.6	执行数:	141.6
	其中: 财政资金	141.6	其中: 财政资金	141.6	其中: 财 政资金	141.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的管理从而提高法律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2、通过开展宣传“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及对法律援助中心和律师值班工作的管理，提高法律援助在社会上的影响力；3、通过开展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进一步拓宽法律援助覆盖面		1、通过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的管理从而提高法律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2、通过开展宣传“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及对法律援助中心和律师值班工作的管理，提高法律援助在社会上的影响力；3、通过开展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进一步拓宽法律援助覆盖面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对县市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及法律援助律师进行培训数量	160人次	160人次	10
		质量指标	组织社会律师参加市级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工作站及12348热线值班，法律援助中心及12348热线接通率和漏接回拨率	100%	96%	4
			办理民事、刑事等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在预算范围内完成各项工作	2025年底	2025年底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额	141.59	141.59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会计年度结束时完成该项工作并支付费用	141.59	141.59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律援助社会影响力	扩大社会效益影响力	持续扩大社会效益影响力	38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授援群众满意度	98%	99%	10
	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张煜佳联系电话：18603261123

2.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25	到位数:	55.25	执行数:	55.25
	其中: 财政资金	55.25	其中: 财政资金	55.25	其中: 财政资金	55.2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考试场所及设备租赁、聘用监考考务人员、机考技术服务, 实现十个 100% 和无失误、无差错; 2. 按时完成并上报通过考试人员资格申请、证书发放、资料归档等。		圆满完成 2025 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完成对成绩合格人员的审核和证书发放, 以及相关档案的整理。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设置考点数量	≥2 个	2 个	10
		质量指标	是否能够严格按照司法部、省司法厅工作要求, 认真做好相关工作	是	是	10
		时效指标	是否能够按司法部要求组织实施	是	是	1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能否在会计年度结束时完成各项工作并支付费用	是	是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够坚持依法治考、从严治考、服务热情的总原则, 落实“无差错、无事故”的工作要求	是	是	10
		生态效益指标	考试组织工作电子化率	≥9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考试组织的便民化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90%	95%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考生)的满意度	≥90%	99%	9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张煊

联系电话：66637856

3.交通事故纠纷调解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通事故纠纷调解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8.96	到位数：	48.96	执行数：	48.96
	其中： 财政资金	48.96	其中： 财政资金	48.96	其中： 财政资金	48.9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市内六区范围内道路交通事故民事损害赔偿纠纷进行调解， 年调解量 2600 件以上，申请调处成功率 95%以上，履行率 98%以上，投诉率不高于 0.5%，案件归档率 100%。			年调解案件 4371 件，申请调处率 100%，成功率 99%，履行率 100%，投诉率不高于 0.5%， 案件归档率 10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调解案件数	≥2600 件	4371	1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3%	99%	2.5
			调解履行率	≥98%	100%	2.5
			群众投诉率不高于 0.5%	≤0.5%	≤0.5%	2.5
			案件归档率	100%	100%	2.5
		时效指标	按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比例	年内按计划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90%	48.96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人民调解服务	是	是	10
		生态效益指标	调解服务文书电子化办理率	≥90%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交通事故民事损害赔偿纠纷调解结果是否实现 可持续性，是否有效避免了重复受理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98	≥98	9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高全友

联系电话：86262056

4.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1	到位数:	131	执行数:	104.74	79.95%
	其中: 财政资金	131	其中: 财政资金	131	其中: 财政资金	104.7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代理各类案件: (2)组织律师参加民企中心值班工作,为企业提供优质、精准的免费法律咨询;			(1)代理各类案件: (2)组织律师参加民企中心值班工作,为企业提供优质、精准的免费法律咨询;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覆盖地区数量,石家庄市县市区23个		23个	23个	4
			民企法律服务中心值班人员数量		500人次	188人次	0.4
			印发宣传图册数量		100	100%	4
		质量指标	代理民营企业案件归档率		50%	100%	5
			企业咨询热线接通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额,控制在财政预算批复额度内		131	104.74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会计年度结束时完成该项工作并支付费用		131	104.74	7.9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维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保障民营企业较高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刘梦溪

联系电话：86262051

5.普法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4.13	到位数:	154.13	执行数:	154.13
	其中: 财政资金	154.13	其中: 财政资金	154.1279	其中: 财政资金	154.1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在立法、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过程中开展实时普法。推动社会力量参与普法。运用新技术新媒体推进智慧普法。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加强基层依法治理，推进部门行业依法治理，开展专项依法治理。			通过普法宣传活动，提升了各级各类人员的法治素质素养，严格落实了第八个五年普法计划要求。采用了新技术、新媒体等方式，充实了普法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提升了全民的法治素养。		99.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民法典宣传	93个市直部门和21个县(市、区)	93个市直部门和21个县(市、区)	2
			印制发放宣传资料	30000册	48000册	2
			建设和改造提升普法阵地	1个	1个	2
			开展媒体宣传	4个	4个	1
			组织法律明白人竞赛	1场	1场	1
			12.4宪法日宣传	1个	1个	1
			开展普法讲师团巡回讲座	80场	113场	1
		质量指标	进行普法考核、组织主题活动、宣传资料印刷发放率	98%	98%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年内完成法治宣传教育任务	完成法治宣传教育任务	1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175	175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在年度结束时完成法治宣传教育任务	17500%	17500.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是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法律影响力，提升全社会的法律素质。	重点人群学法用法突出；重点内容落实；宣传形式多样；法治文化活动丰富；全民法治素养明显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 信息传递电子化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市级普法融媒体中心	1个	1个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工作成绩情况	0.97	97%	9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由源

联系电话：86262096

6.人民监督员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民监督员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4	执行数：	4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中： 财政资金	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活动参与率 80%			活动参与率达到 80%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人民监督员参加办案活动	200	445	10
		质量指标	按规定程序选派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案件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年内按计划完成率	2025 全年完成	按工作计划全年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4	4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财政资金执行率	4	4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1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提高人民监督员能力素质，提升参与检察监督水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19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高全友联系电话：86262056

7.诉调对接调解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诉调对接调解服务（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完成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在线分流案件及线下全部调解案件。 2. 提高调解成功率。原则每年 30 件以上。			全年调解案件 99，调解成功 36 件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调解案件数量	≥30 件	99	10
		质量指标	接收调处率	100%	100%	2
			案件送达率	≥60 件	≥60 件	2
			调处、撤诉成功率	≥30 件	36%	2
			协议履行率	≥90 件	≥90 件	2
			投诉率	≤5%	≤5%	2
		时效指标	按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比例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财政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是	是	10
		生态效益指标	调解服务文书电子化办理率	≥90%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诉前调解结果是否实现可持续性，是否有效避免了重复受理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调解对象满意度	≥ 98	≥ 98	9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目前调解成功率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在于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本身情况复杂，案件类型多样，难度大等等。因此，今后需要调解员定期学习调解知识、法律知识，提高调解技能，提升调解成功率上下功夫。					

填报人：高全友

联系电话：86262056

8.安置帮教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安置帮教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大帮扶力度，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教育帮扶，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档案及读本印制		4500 册	4500 册	5
			培训安置帮教对象（解除矫正）数量		2000 人	2000 人	5
		质量指标	低于司法部规定重新犯罪率		≤3%	0	10
		时效指标	年内按计划完成		2025 全年完成	2025 年全年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50	5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额度		50	50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大教育帮扶力度，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教育帮扶，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39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情况		96%	96%	9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一是做好日常衔接工作；二是健全制度，规范化帮教管理；三注重针对性和实效性，开展好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填报人：董广川 联系电话：86262055

9.行业性专业性综合调解中心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业性专业性综合调解中心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100%
	其中：	30	其中：	30	其中：	30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调解纠纷，维护当事人双方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案件调解量 185 件以上，调解成功率 70%以上，调解协议的履约率 95% 以上。			全年共调解纠纷案件 256 件。其中，调解成功 189 件，引导诉讼 54 件，引导仲裁 6 件，引导公证 7 件。接待来访、来电咨询 879 人次，调解成功率 70%以上，调解协议履约率 95%以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凡是符合矛盾纠纷调解受理条件的，一律受理		≧ 185	256 件	10
			咨询电话必接；来访必接		电话、来访必接	879 人次	7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70%以上		≧70%	74%	7
			调解协议履约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	年内按计划完成		年内按计划完成	100%	5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成本		是	是	5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年内完成以上工作并支付费用		≤30 万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调处矛盾纠纷，积极推进社会矛盾化解、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省会和谐稳定。		是	是	10
		生态效益指标	调解服务文书电子化办理率		≧90%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调处矛盾纠纷，推进社会矛盾化解是否实现了可持续性。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调解对象满意率		≧ 98	≧ 98	9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 调解人员业务培训有待加强，素质有待提高；2. 人民调解社会知名度有待提升。 整改措施：1. 加大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调解员的业务素质和调解能力；2. 加强与社区组织共同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影响力。						

填报人：高全友

联系电话：86262056

10.医患纠纷调解经费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一、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患纠纷调解经费（专项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030475	到位数：	59.030475	执行数：	59.03047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9.030475	其中： 财政资金	59.030475	其中： 财政资金	59.03047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调解医疗纠纷，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年度调解量 180 件以上，调解成功率 93%以上，调解协议的履约率 98%以上。			全年共调解医疗纠纷 370 件，调解成功 360 件，调解成功率 97%，调解协议的履约率 100%。			100%
四、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全年调解案件		≥180 件	360 件	1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3%	97%	10
			调解协议履约率		≥98%	100%	5
		时效指标	年内按照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有效控制项目资金成本		是	是	5
	预算执行率 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90%		≥9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有效的化解医患纠纷服务		是	是	10
		生态效益指标	调解服务文书电子化办理率		≥90%	9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化解医患纠纷，持续维护和谐社会稳定。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	9
	总分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高全友

联系电话：86262056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法律援助经费项目为重点评价项目。

法律援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援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1.6 万元，执行数为 14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在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中的作用进一步显现，受援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覆盖范围逐步拓展，惠及更多困难群众，群众满意度较高。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无。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司法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1.6	到位数：	141.6	执行数：	141.6
	其中：	141.6	其中：	141.6	其中：财	141.6
	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		政资金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的管理从而提高法律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2、通过开展宣传“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及对法律援助中心和律师值班工作的管理，提高法律援助在社会上的影响力；3、通过开展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进一步拓宽法律援助覆盖面			1、通过加强对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工作的管理从而提高法律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2、通过开展宣传“12348”法律援助咨询热线及对法律援助中心和律师值班工作的管理，提高法律援助在社会上的影响力；3、通过开展法律援助扩面提质民生工程，进一步拓宽法律援助覆盖面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对县市区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及法律援助律师进行培训数量	160 人次	160 人次	10
		质量指标	组织社会律师参加市级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工作站及 12348 热线值班，法律援助中心及 12348 热线接通率和漏接回拨率	100%	96%	4
			办理民事、刑事等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在预算范围内完成各项工作	2025 年底	2025 年底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额	141.59	141.59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会计年度结束时完成该项工作并支付费用	141.59	141.59	10
	效益指标（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法律援助社会影响力	扩大社会效益影响力	持续扩大社会效益影响力	38
	满意度指标（10 分）	满意度指标	授援群众满意度	98%	99%	10
	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张煜佳
 联系电话：18603261123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 06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